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1次定期大會第5次會議紀錄

日 期:中華民國 100 年 4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1 分(下午 1 時 休息,下午 3 時 4 分繼續開會)

地 點:本會議事廳

出 席:議長許崑源 副議長蔡昌達 議員周鍾淡等 63 人(如簽到簿)

請 假:議員黃天煌

列 席:市政府-民政局局長曾姿雯等(如簽到簿)

本 會一專門委員簡川霖、議事組主任黃錦平

請 假:市政府-永安區公所區長黃順益(由秘書室主任陳麗珍代理)

茄萣區公所區長曾石城(由主任秘書曾雄 山代理)

主 席:由民政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鄭議員光峰及陳議員明澤分別主持

記 錄:姜愛珠、蘇美英

甲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主席宣告開會。
- 二、宣讀本會第1屆第1次定期大會第4次會議紀錄,並經 大會認可確定。
- 乙、質詢事項

繼續民政部門業務質詢

質詢議員:

李議員鴻鈞

林議員國正

黃議員淑美

陳議員致中

答詢人員:

民政局基層建設科蔡科長振坤 殯葬管理處王處長昌文

丙、決定事項

主席陳議員明澤於中午12時15分提:擬延長開會時間, 俟陳議員麗珍質詢完畢後再行散會,請同意案。

(無異議通過)

丁、其他事項

- 一、主席鄭議員光峰於上午 10 時 4 分提:請民政局曾局長報告區長未請假也未到會列席者,經民政局曾局長姿变、永安區公所秘書室陳主任麗珍、那瑪夏區公所觀光課李課長重松說明後,主席鄭議員光峰裁示:開會期間除了病假以外,其他都要列席,並應按規定請假,請民政局長嚴加督促。
- 二、主席鄭議員光峰於上午 10 時 43 分報告:現在有北京國台辦劉建中局長等 14 人在本會旁聽席旁聽,請大家鼓掌歡迎。

(全體鼓掌歡迎)

戊、散會:下午5時40分。